

加国议员声援诉江：追究罪恶的核心

(明慧记者英梓渥太华报道)近日在中国大陆出现万余名法轮功学员和亲属向最高检察院、法院等部门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之事。就此，三位加拿大国会议员在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对于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人权罪犯，应一直追究到最黑暗的核心。

加拿大国会议员罗伯·安德斯接受采访时说，残酷迫害法轮功的人，往往是中饱私囊最严重、最不顾及他人死活和最没有(道德)底线之徒。

6月11日，前中共政治局常委周永康被判处无期徒刑。安德斯议员对此表示，对周永康的审判只触及了腐败问题，他认为，要像剥洋葱那样挖出迫害法轮功的黑幕的核心。他说：“一层层地剥开，就会挖出黑幕——人权践踏、虐杀、酷刑和一切罪恶的核心。”

对于越来越多法轮功学员控告江泽民，安德斯议员表示，在中国应



加拿大国会议员罗伯·安德斯

该建立档案库来收集迫害案例，并将江泽民之流绳之以法。

他说：“随着受害者的控告，这些暴君将因其人权伤害罪行而被追

究。对那些最腐败、邪恶、专制和实施迫害最严重的人，启动(司法程序去追究)并将其所犯罪行归类。我认为这样做是重要的。”

他表示，那些人权侵害者，夺走的并不只是钱财，他们夺走的是人的尊严、正直和传统道德，他们所做的是超越人类道德底线的人权伤害。安德斯议员认为，中国总有一天会被道德良知唤醒。

国会议员瓦蒂斯劳·利森说：“我坚信，每一个参与迫害的人都将绳之以法。”对已有万余名大陆法轮功学员控告江泽民，利森表示这是巨大的力量。他说：“哪怕需要一个启动时间，它会获得新的动力，这是一个巨大的力量，它将促成巨大的变化。”

国会议员朱迪·斯格诺接受采访时说：“迫害元凶必将为他对无辜人民所犯的罪行负责。”◇

近万名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控告江泽民

(明慧网记者综合报道)2015年5月至6月18日，9729位法轮功学员及亲属通过各种渠道向中国最高检察院、法院递交控告江泽民的刑事控告状，敦促中国司法部门对发起迫害法轮功运动的前中共头目江泽民立案侦察、提起公诉。目前，诉江人数呈增长趋势，仅6月18日，明慧网就收到1199人的诉江状副本。

原四川省巴中县纪委常务副书记彭克敬，是优秀公务员彭桦英的父亲，今年84岁。彭克敬老人控告江泽民的诉状已于6月16日分别由中国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检察院签收。

彭克敬老人在诉状中说：法轮功使我那已经瘫痪的女儿彭桦英站起来了，使我们一家解除了护理彭桦英的经济负担、人力负担和思想压

力。李洪志大师对彭桦英及我家恩重如山，感恩之心无以言表。

我女儿彭桦英重获新生后，严格按照“真善忍”的标准做好人，真诚处事，善心待人，遇到矛盾找自己的原因。法轮功教人说真话、做真事、做一个诚实守信的人，哪一点不好？法轮功使人身心健康、灵魂净化、道德回升，人大老干部的调查结论是：法轮功有百利而无一害。可是江泽民却要迫害这样淳朴善良的一群人。

彭克敬在诉状中列举江泽民破坏中国法制的证据时说：在江泽民当权时的中国，一个兼任中共政法委书记的公安局长有权管辖法院的院长和检察院的检察长；更可笑的是，仅凭江泽民个人意志而设置的法外机构“610办公室”，居然可以胁迫中

国各级政府部门和各级司法干警公开违法犯罪，迫害数千万法轮功修炼者。这个江氏集团，祸害中国16年，造成中国遍地冤狱，其血债累累。

彭克敬老先生请求最高人民检察院对造成他女儿严重伤害的元凶江泽民提起公诉，同时请求清除江泽民以国家、政府的名义对法轮功所作出的一切不公正的禁令；立即释放非法被关押的法轮功学员；依法恢复被害人名誉，赔偿一切经济损失。

江泽民滥用职权和国家资源残酷迫害法轮功学员，同时出卖国土、结帮专权、贪污、淫乱腐败……把中国社会推向丧失道德基准的境地。起诉江泽民、结束这场已持续16年的民族浩劫、还正义公理于中华大地，是民心所向、大势所趋。◇

不一样的毕业祝福

（明慧记者孙柏、苏容台湾高雄采访报道）6月是毕业的季节，许多莘莘学子将带着师生的祝福走出母校。台湾高雄国立中山大学法轮大法社的同学们在2015年6月13日毕业典礼时举办“法轮大法周”活动，以“真善忍国际美展”、真相图片展、汉服体验、趣味游戏等项目，送给家长们一份别致而美好的祝福。

中山大学有不少学生和教授修炼法轮大法，每年都有人加入修炼行列。企管研究所的秀如，在校园里炼法轮功的第一天，就感受到前所未有的平静祥和。看完《转法轮》后，她明白了要做一个真正为别人好的人，遇事要向内找。

她说：“以前和别人发生矛盾，表面上虽然不会跟人家生气，但是内心会说，算了，是你的错，不跟你计较就是了。可是现在不一样了，会想

是不是我哪里做得不好，需要改进。”

企管系的文馨，以前不知道怎样做一位好老师，上家教班的学生常被她骂哭，她自己也很痛苦。修炼法轮大法后，文馨豁然开朗：“我知道了要用‘真善忍’去教小孩，这样也能稳定自己的脾气，讲话不伤人，自己变得比较有爱心，气质也有很大变化。”一名家教班的学生说：在辅导老师中，最喜欢学法轮功的文馨了。

国际经营管理研究所硕士班学生恺庭，在台北读大学时出车祸，造成后遗症——失眠，并且左脚胫骨粉碎性骨折和韧带断裂，两脚相差约5公分，需要拐杖辅助行走，没想到修炼法轮功3个月就痊愈了，现在可以跑跳、爬山、攀岩。

这些青年学子亲身感受到法轮大法修炼有益于身心健康，他们希望更多的人有机会体验修炼的美好。◇



悉尼黑镇文化节 法轮功获双奖

2015年6月17日晚，在澳洲悉尼最大城镇——黑镇的市政厅议会颁奖仪式上，市长斯蒂芬·巴厘先生（图中）授予法轮功学员城市文化节游行活动“最佳乐团”和“最佳服饰”两项大奖。

市政厅工作人员理查德先生对法轮功学员说：“很高兴又看到你们得奖，每年你们都得奖。你们应该得最好的奖，因为你们都是好人，你们的乐队很棒！你们的服饰很美！谢谢你们带给我们这么美好的时光！”



中山大学企管研究所的秀如



企管系的文馨



硕士生恺庭（中间）

医院判死刑 神奇力量救孙儿还生

【明慧网】我外孙8岁时得了心脏病，在此后的7年里不断住医院，家里的积蓄都用在了看病上。前些日子，外孙表现出五脏衰竭，肚子肿大，又住进了当地最有名的儿童医院。他姥爷去医院看他后跟我说：“浑身都肿了，这孩子完了。”

转天（4月7日）下午2点，女儿打电话哭着说让家人赶快到医院去。我们赶到医院时，外孙正在重症监护室里抢救。女儿吓得上厕所都走不了，是我和儿媳搀着去的。从厕所回来我硬闯进监护室告诉外孙：“赶快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孩子说：

“知道了。”当时医务人员也在场。

主治医师告诉女儿：“最好的药都用到头了，办法都用尽了，孩子治不好了，赶快回家吧，我们不保，也许到不了家就没命了。”我们只好乘救护车回家。到家后，亲戚都来了，大家一看孩子戴着氧气罩还喘不上气来，都哭了。孩子的寿衣都买了，大人们在商量把孩子埋哪了。

在这最后时刻，我突然想起让孩子听法轮大法的讲法录音。放讲法录音5分钟后，孩子开始排尿，一次接着一次（此前孩子在医院两天不吃不喝，也不排便排尿，浑身肿大）。9

点钟，孩子开始排便，排的都是黑色的。一开始他全身不会动，到10点，他说想吃东西，喝了半碗粥、一袋奶。

第二天，他能下地上厕所了！他刚一下地就说：“我长高了。”他妈妈也说：“是长高了。”孩子就这样变成了健康人！在场的20多人都目睹了这一奇迹。

丈夫更是高兴得主动回老家给我取法轮功书籍，到家就和儿子、儿媳说：“这次就让孩子学大法了。”孩子的奶奶说：“太神奇了，大法给我孙子第二次生命，我也想给你们写一篇稿。”（文/大陆大法弟子）◇

遭冤狱、酷刑、十二次命危 山东游云升控告江泽民

(明慧网通讯员山东报道) 山东省东营市法轮功学员游云升在中共前头目发动的对法轮功的迫害中, 多次被抄家、拘留四次, 被非法判刑六年, 并遭酷刑折磨, 导致他出现严重高血压, 生命多次处于危险状态, 曾被监狱十二次送医抢救。游云升的妻子李素真也被绑架二次, 非法判四年。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游云升被寿光国保恶警郭洪堂等毒打、绑架。李素珍在老伴被绑架时上前制止, 也被绑架送往看守所并被非法批捕。

游云升于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向最高检察院控告首恶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灭绝性指令, 令他们夫妇及众多法轮功学员深受其害。以下是控告状中叙述的部分事实。

我于一九九六年四月开始修炼法轮功。炼功前我身患多种疾病, 天天靠各种药物维持生命。自炼法轮功后, 各种疾病不翼而飞虽年近七十高龄, 看上去就像五十多岁。老伴李素真在修炼前也是常年病号, 光慢性鼻炎就动过三次手术也没治好, 自炼功后一身的病全好了。我俩自炼功以来, 十九年来没花过一分钱的药费。我俩对老母很孝敬, 是乡里闻名的孝子孝媳。在工作上我们不计名利、任劳任怨、善待他人, 客户都冲我们来。退休时, 单位领导再三挽留。

非法判刑及狱中酷刑

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 我被寿光国保大队副大队长郭洪堂等绑架。他们把我关到一秘密地点, 给我戴上手铐脚镣, 固定在铁椅子上, 七天七夜不让我睡觉。其中一个警察用电棍电我, 并用手掌打我的脸。还威胁: 要打我个皮肉分离, 脱一层皮! 寿光法院以空白光盘作为主要证据, 诬判我六年徒刑。

到省监狱的第一天, 我入监狱体检时, 血压一百九十, 有四根肋骨折断。狱警不顾我的病情, 无人性的安排了十几个罪犯毒打我, 为

不留证据, 他们有四个人把我悬空抬起来, 一个罪犯用胶底鞋用足了力气猛打我的脸, 打累了, 换一个人上来继续打。我痛得无法忍受, 大声叫喊, 赵岳魁就用毛巾堵住我的嘴。就这样从下午一直打到深夜, 把我打的处于意识不清的状态, 头脸肿的老大, 眼也睁不开, 他们看人快不行了, 才把我拖架回了监室。自这次遭受毒打后, 我精神和肉体受到了严重伤害, 出现了高血压心脏危险症状, 血压多次达一百三十~二百四十以上, 在省监的五年多时间十二次住院抢救。

(注: 象上述的毒打迫害还发生过很多次。因篇幅有限缩减了很多。)

根据以上对我的迫害事实, 不法机构及相关人员郭洪堂等触犯了以下《刑法》的规定: ①不法人员对我采用拳脚、电棍、进行野蛮的殴打、折磨等残暴行为触犯了《刑法》三百三十四条的规定, 构成了故意伤害罪。②对我采用各种暴力手段刑讯逼供, 以获取他们所认为的迫害证据的行为触犯了《刑法》第二百四十七条的规定, 构成了刑讯逼供罪、暴力取证罪。③对我非法抓捕, 并非法拘禁在派出所、看守所、监狱, 实质上构成了绑架罪, 触犯了《刑法》第二百三十八条的规定, 构成了非法拘禁罪。④不法警察非法搜查我的身体、强行到我的家中非法搜查, 触犯了《刑法》第二百四十五条的规定, 构成了非法搜查罪、非法侵入他人住宅罪。⑤不法警察暴力、胁迫等方式抢劫我随身携带的钱物, 到我家中抢劫财物, 触犯了《刑法》第二百四十五条的规定, 构成了抢劫罪。⑥公、检、法不法人员把我住处的一百张空白光盘硬说成是刻了反动内容的光盘作为判刑的证据, 触犯了《刑法》第三百零六条的规定, 构成了伪造证据罪。⑦郭洪堂等不法警察因为我给一农妇拍了被警察非法烧伤的照片而怀恨报复抓捕我, 触犯了《刑法》第二百五十四条的规定, 构成了报复陷害罪。

以上对我多次迫害的违法犯罪行为是各级人员在江泽民一手指挥下造成的, 所以真正的罪魁祸首是江泽民。因此, 申请最高检察院对犯罪嫌疑人江泽民向最高法院提起公诉, 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和其它相关责任。◇



中共酷刑: 铁椅子

东营简讯

山东法轮功学员鲁春花, 在东营打工, 6月17日下午突然被抄家, 抢走一台电脑, 一台打印机。其他情况不详。抄家理由: 估计与诉江案有关。因本人诉江信息上了明慧网。可能被他们查到。参与抄家者是鲁春花老家莒南县壮岗镇人员、东营区派出所、辛店镇派出所警察。详情待查。

68岁的寿光市法轮功学员李素真被批捕后仍被非法关押在潍坊市看守所, 所谓的卷宗已转到寿光市检察院公诉科。此案荒唐的是, 案件还未进入法院审判程序, 据寿光市“610”内部消息, 就已内定要判她三年。其实迫害李素真的所谓口供证据是寿光市公安局国保大队不法警察对她恐吓、诱骗得到的, 她被恐吓说: “不承认发传单就重判, 承认了就放了你。”



诉江社会精英的故事

全部救济给困难职工和下岗职工。1997年底，企业董事长提出奖励她1万元，也被她婉拒。

然而，江泽民发动对法轮功的迫害后，魏女士多次遭到绑架、关押。

不收红包的外科医生

今年42岁的李力壮，1995年毕业于哈尔滨医科大学，同年开始修炼法轮功。李力壮是哈尔滨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骨科主治医师，他从来不收病人的红包，还主动帮助病患，不求回报。一位农村患者因经济困难，没钱配血做手术，为了不耽误治疗，李力壮医生无偿拿出1000多元为患者配血做手术，而当时他每月工资只有300多元，后来医院领导、职工知道此事后对他都很敬佩。

就是这样一位在当今社会难得的好医生，只因为坚持信仰“真善忍”以及为法轮功和平上访，多次被非法关押、抄家，二次非法劳教（二年半）、一次非法判刑（四年），大好青春有六年半是在非法囚禁中度过。

在哈尔滨长林子劳教所及大庆监狱期间，李力壮遭受令人发指的酷刑折磨：上背铐、毒打、电棍电击、

坐铁椅子、剥夺睡眠、冷水冻、长时间关小号、性暴力及“约束带”等。

人人称道的一级法官

孙灵华，任职辽宁省锦州市义县法院，曾任行政审判庭庭长、经济审判庭庭长，一级法官。

1995年8月，体弱多病的孙灵华经医生介绍开始修炼法轮功，不久她就体会到了无病一身轻的美妙。她按“真、善、忍”要求自己，吃请不到，送礼不要。1995年、1996年，被单位评为先进个人；1996年底，被评为锦州市法院系统先进个人。

因为江泽民发起对法轮功的迫害，这位好法官于2003年6月被非法开除公职，3次被送到臭名昭著的辽宁马三家劳教所迫害，在沈阳大北监狱坐了七年半的冤狱。

孙灵华被非法关押期间，一位探望她的朋友对警察说：“当地法院一百干警，有一个不收礼的法官也就是孙灵华，看守所不应该关好人！”

一位看守干警给她传信传物，对她说：“大姐，我敬佩你的人品。”一位单位领导站在监室门外，哭着说：“灵华，你等着，想啥法我也得把你弄出去。”当时正值迫害高峰，还有善良人发正义之声，不难看出江泽民迫害法轮功不得人心。◇

（明慧网记者综合报道）从今年5月底到6月18日短短3周内，明慧网收到近万人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的讯息。其中许多人是主治医生、大学教师、企业家、法官、建筑师、工程师、军官等社会主流精英。

不收礼的国企总经理

今年60岁的魏静敏，是河北泊头市原国有企业东大公司总经理。

东大公司下属有5个独立核算企业，1998年魏静敏被提升为东大公司总经理时，只有两个企业尚能运转，且债务累累。魏静敏女士上任后，在一年之内还清了104万元的债务。

魏女士自1997年6月修炼法轮功后，不但不收礼，还把以前收的礼，

以史为鉴：柏林墙

20世纪50年代，共产东德建立了“柏林墙”，将原德国首都柏林分割为东、西柏林。东德人无法到西德旅行或移民，许多家庭就此被拆散，在西柏林工作的东柏林人无法上班，西柏林成了被共产东德包围的孤岛。

据资料记载，柏林墙修建之前，约有250万东德居民逃离东德。柏林墙修建后，在1961至1989年间，约有5000人尝试翻越柏林墙。

东德共产党（统一社会党）把逃离东德者称为“叛逃共和国者”。1955年，东德共产党在宣传手册中称：全德国的工人们要求惩罚那些离开德意志民主共和国——这一争取和平的坚强堡垒，而为德国人民的死敌——帝国主义和军国主义服务的人。

从1960年起，东德边防军以“非法越境”为由向越境者开枪射击。

1982年东德下达《开枪射击令》将开枪合法化。

1989年，共产铁幕动摇，东欧国家纷纷抛弃共产主义。1989年11月，柏林墙在东德居民的抗议下被迫开放。1990年6月，东德政府正式决定拆除柏林墙。同年10月，德国统一。开枪打死翻墙者的卫兵后来被送上法庭，接受法律和民心的审判。

共产联盟曾经蛮横霸道，一些人却视其为“世界潮流”。尽管共产东德政权以一言堂的宣传蒙蔽百姓，然而人算不如天算。

可是，当年有几人会坚信，奉行“假恶暴”的共产铁幕只是短暂一

幕、上天不容其长期肆虐和为祸呢？对于中国人来说，从历史，从今天法轮功学员讲述的真相中，我们又学到了哪些正面教训呢？◇



江泽民集团以“天安门自焚”假案煽动民众仇恨法轮功。CCTV录像镜头显示：中共记者不穿隔离衣，不戴隔离帽，还把最易携带病菌的话筒伸向“严重烧伤的”女孩刘思影。烧伤病人要严防细菌感染，CCTV的“自焚”录像违背医疗常识。